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104 年度「食品衛生安全與營養諮議會」第 2 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4 年 8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		
議題		決議
案由	「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標準」修訂案(第二次會議)	一、同意於「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容許量標準草案」之備註，增列「本標準適用於可能有發生核污染或輻射污染時，包括意外或惡意之行動。」 二、同意訂定「嬰兒食品」類別之「碘-131」限值為 55 貝克/公斤、「鉀-134 與鉀-137 之總和」限值為 50 貝克/公斤。 三、依據 ALARA 原則，為保障民眾及嬰兒食用最低輻射劑量之食品，建議食品藥物管理署研擬合理之行動監測值。 (ALARA 原則-最低的合理輻射量原則(As Low As Reasonably Achievable))